

子愷自傳

豐子愷◎著



香港中和出版有限公司
www.hkopenpage.com

目 錄



清明	011
夢痕	016
憶兒時	022
新年小感	029
中舉人	032
端陽憶舊	038

學畫回憶	041
過年	050
私塾生活	060
憶弟	065
我與手頭字	070
舊話	074
伯豪之死	082
我的苦學經驗	092
東京某晚的事	107
記音樂研究會中所見之一	110

記音樂研究會中所見之二	120
立達五週年紀念感想	127
豐子愷自述	130
作父親	133
個人計劃	137
兩場鬧	139
送考	144
我的母親	149
自傳	154
不惑之禮	156

辭緣緣堂

161

——避難五記之一

桐廬負暄

189

——避難五記之二

決心

226

——避寇日記之一

還我緣緣堂

230

未來的國民——新枚

235

宜山遇炸記

240

「藝術的逃難」

248

重慶覓屋記

258

防空洞中所聞

262

沙坪的酒	266
狂歡之夜	271
謝謝重慶	274
勝利還鄉記	278
會場感興	283
平生自序	285
再訪梅蘭芳	288
湖畔夜飲	294
嫁給小提琴的少女	299
檢查我的思想	304
我的心願	312

歡迎內山完造先生……………314

敬禮……………317

小感……………321

勝讀十年書……………323

——歡迎四川省革命殘廢軍人演出隊誌感

古稀之賀……………327

威武不能屈……………332

——梅蘭芳先生逝世週年紀念

新年隨筆……………335

我譯《源氏物語》……………339

新春試筆……………343

清明^①

清明例行掃墓。掃墓照理是悲哀的事。所以古人說：「鴉啼雀噪昏喬木，清明寒食誰家哭。」又說：「佳節清明桃李笑，野田荒塚只生愁。」然而在我幼時，清明掃墓是一件無上的樂事。人們藉佛遊春，我們是「藉墓遊春」。我父親有八首《掃墓竹枝詞》：

別卻春風又一年，梨花似雪柳如煙。
家人預理上墳事，五日前頭摺紙錢。

風柔日麗艷陽天，老幼人人笑口開。

① 本篇原收入《緣緣堂隨筆集》（一九八三年）。

子愷自傳

三歲玉兒嬌小甚，也教抱上畫船來。

雙雙畫槳蕩輕波，一路春風笑語和。

望見墳前堤岸上，松陰更比去年多。

壺榼紛陳拜跪忙，閑來坐憩樹陰涼。

村姑三五來窺看，中有誰家新嫁娘。

周圍堤岸視桑麻，剪去枯藤只剩花。

更有兒童知算計，松球拾得去煎茶。

荊榛坡上試躋攀，極目雲煙杳靄閑，

恰得村夫遙指處，如煙如霧是含山。^①

① 含山是我鄉附近唯一的一個山，山上有塔。

紙灰揚起滿林風，杯酒空澆奠已終。

卻覓兒童歸去也，紅裳遙在菜花中。

解將錦纜趁斜暉，水上蜻蜓逐隊飛。

贏得一番春色足，野花載得滿船歸。

這裡的「三歲玉兒」，就是現在執筆寫此文的七十老翁。我的小金叫做「慈玉」。

清明三天，我們每天都去上墳。第一天，寒食，下午上「楊莊墳」。楊莊墳離鎮五六里路，水路不通，必須步行。老幼都不去，我七八歲就參加。茂生大伯挑了一擔祭品走在前面，大家跟他走，一路上採桃花，偷新蠶豆，不亦樂乎。到了墳上，大家息足，茂生大伯到附近農家去，借一隻桌子和兩隻條凳來，於是陳設祭品，依次跪拜。拜過之後，自由玩耍。有的吃甜麥塌餅^①，有的吃粽子，有的拔蠶豆梗來作笛子。蠶豆梗是方形的，在上面摘幾個洞，作為笛孔。然後再摘一段豌豆梗來，裝在這笛的一端，笛便做成。指按笛孔，口吹豌豆梗，發音竟也悠揚可聽。可惜

① 甜麥塌餅，作者故鄉一帶清明時節用米粉和麥芽做成的一種甜餅。

子懋自傳

這種笛壽命不長。拿回家裡，第二天就枯乾，吹不響了。祭掃完畢，茂生大伯去還桌子凳子，照例送兩個甜麥塌餅和一串粽子，作為酬謝。然後諸人一同在夕陽中回去。楊莊墳上只有一株大松樹，臨著一個池塘。父親說這叫做「美人照鏡」。現在，幾十年不去，不知美人是否還在照鏡。閉上眼睛，情景宛在目前。

正清明那天，上「大家墳」。這就是去上同族公共的祖墳。墳共有五六處，須用兩隻船，整整上一天。同族共有五家，輪流作主。白天上墳，晚上吃上墳酒。這筆費用由祭田開銷。祖宗們心計長，恐怕子孫不肖，上不起墳，叫他們變成餓鬼。因此特置幾畝祭田，租給農民。輪到誰家主持上墳，由誰家收租。雇船辦酒外，費用總有餘裕。因此大家高興作主。而小孩子尤其高興，因為可以整天在鄉下遊玩，在草地上吃午飯。船裡燒出來的飯菜，滋味特別好。因為，據老人們說，家裡有灶君菩薩，把飯菜的好滋味先嘗了去；而船裡沒有灶君菩薩，所以船裡燒出來的飯菜滋味特別好。孩子們還有一件樂事，是搶雞蛋吃。每到一個墳上，除對祖宗的一桌祭品以外，必定還有一隻小匾，內設小魚、小肉、雞蛋、酒和香燭，是請地主吃的，叫做拜墳墓土地。孩子們中，誰先向墳墓土地叩頭，誰先搶得雞蛋。我難得搶到，覺得這雞蛋的確比平常的好吃。上了一天墳回來，晚上是吃上墳酒。酒有四五桌，因為出嫁姑娘也都來吃。吃酒時，長輩總要訓斥小輩，被訓斥的，主要是樂謙、樂生和月生。因為樂謙盜賣墳樹，樂生、月生作惡為非，上墳往往不到而吃上墳酒必到。

第三天上私房墳。我家的私房墳，又稱為旗杆墳。去上的就是我們一家人，父母和我們姐弟數人。吃了早中飯，雇一隻客船，慢吞吞地蕩去。水路五六里，不久就到。祭掃期間，附近三竺庵裡的和尚來問訊，送我們些春筍。我們也到這庵裡去玩，看見竹林很大，身入其中，不見天日。我們終年住在那市井塵囂中的低小狹窄的百年老屋裡，一朝來到鄉村田野，感覺異常新鮮，心情特別快適，好似遨遊五湖四海。因此我們把清明掃墓當作無上的樂事。我的父親孜孜兀兀地在窮鄉僻壤的蓬門敗屋之中度送短促的一生，我想起了感到無限的同情。

夢痕^①

我的左額上有一條同眉毛一般長短的疤。這是我兒時遊戲中在門檻上跌破了頭顱而結成的。相面先生說這是破相，這是缺陷。但我自己美其名曰「夢痕」。因為這是我的夢一般的兒童時代所遺留下來的唯一的痕跡。由這痕跡可以探尋我的兒童時代的美麗的夢。

我四五歲時，有一天，我家為了「打送」（吾鄉風俗，親戚家的孩子第一次上門來作客，辭去時，主人家必做幾盤包子送他，名曰「打送」）某家的小客人，母親，姑母，嬸母，和諸姐們都在做米粉包子。廳屋的中間放一隻大匾，匾的中央放一隻大盤，盤內盛著一大堆黏土一般的米粉，和一大碗做餡用的甜甜的豆沙。母親們大家圍坐在大匾的四周。各人捲起衣袖，向盤內摘取

① 本篇原載《人間世》一九三四年七月二十日第八期，當時題名為《疤》。收入《隨筆二十篇》時，改名《夢痕》。後由作者稍加刪節，改名《黃金時代》，又收入作者自編的《率真集》（上海萬葉書店一九四六年十月初版）。

一塊米粉來，捏做一隻碗的形狀；挾取一簍豆沙來藏在這碗內；然後把碗口收攏來，做成一個圓子。再用手法把圓子捏成三角形，扭出三條絞絲花紋的脊樑來；最後在脊樑湊合的中心點上打一個紅色的「壽」字印子，包子便做成。一圈一圈地陳列在大區內，樣子很是好看。大家一邊做，一邊興高采烈地說笑。有時說誰的做得太小，誰的做得太大；有時盛稱姑母的做得太玲瓏，有時笑指母親的做得像個塌餅。笑語之聲，充滿一堂。這是一年中難得的全家歡笑的日子。而在我，做孩子們的，在這種日子更有無上的歡樂；在準備做包子時，我得先吃一碗甜甜的豆沙。做的時候，我只要吵鬧一下子，母親們會另做一隻小包子來給我當場就吃。新鮮的米粉和新鮮的豆沙，熱熱地做出來就吃，味道是好不過的。我往往吃一隻不夠，再吵鬧一下子就有得吃第二隻。倘然吃第二隻還不夠，我可嚷著要替她們打壽字印子。這印子是容易打的：蘸的水太多了，打出來一塌糊塗，看不出壽字；蘸的水太少了，打出來又不清楚；況且位置要擺得正，歪了就難看；打壞了又不能揩抹塗改。所以我嚷著要打印子，是母親們所最怕的事。她們便會和我情商，把做圓子收口時摘下來的一小粒米粉給我，叫我「自己做來自己吃」。這正是我所盼望的主目的！開了這個例之後，各人做圓子收口時摘下來米粉，就都得照例歸我所有。再不夠時還得要求向大盤中扭一把米粉來，自由捏造各種黏土手工：捏一個人，團攏了，改捏一個狗；再團攏了，再改捏一隻水煙管……捏到手上的醜醜都混入其中，而雪白的米粉變成了灰色的時候，我再向她們要一朵豆沙來，裹成各種三不像的東西，吃下肚子裡去。這一天因為我吵得特別厲害些，姑母做了兩

子愴自傳

隻小玲瓏的包子給我吃，母親又外加摘一團米粉給我玩。為求自由，我不在那場上吃弄，拿了到店堂裡，和五哥哥一同玩弄。五哥哥者，後來我知道是我們店裡的學徒，但在當時我只知道他是我兒時的最親愛的伴侶。他的年紀比我長，智力比我高，膽量比我大，他常做出種種我所意想不到的玩意兒來，使得我驚奇。這一天我把包子和米粉拿出去同他共玩，他就尋出幾個印泥菩薩的小形的紅泥印子來，教我印米粉菩薩。

後來我們爭執起來，他拿了她的米粉菩薩逃。我就拿了她的米粉菩薩追。追到排門旁邊，我跌了一跤，額骨磕在排門檻上，磕了眼睛大小的一個洞，便昏迷不省。等到知覺的時候，我已被抱在母親手裡，外科郎中蔡德本先生，正在用布條向我的頭上重重疊疊地包裹。

自從我跌傷以後，五哥哥每天乘店裡空閑的時候到樓上來省問我。來時必然偷偷地從衣袖裡摸出些我所愛玩的東西來——例如關在自來火匣子裡的幾隻叩頭蟲，洋皮紙人頭，老菱殼做成的小腳，順治銅鈔^①磨成的小刀等——送給我玩，直到我額上結成這個疤。

講起我額上的疤的來由，我的回想中印象最清楚的人物，莫如五哥哥。而五哥哥的種種可喜的行狀，與我的兒童時代的歡樂，也便跟了這回想而歷歷地浮出到眼前來。

① 順治銅鈔，指清朝順治年間鑄造的圓形方孔銅幣。

他的行為的頑皮，我現在想起了還覺吃驚。但這種行為對於當時的我，有莫大的吸引力。

使我時時刻刻追隨他，自願地做他的從者。他用手捉住一條大蜈蚣，摘去了它的有毒的鈎爪，而藏在衣袖裡，走到各處，隨時拿出來嚇人。我跟了他走，欣賞他的把戲。他有時偷偷地把這條蜈蚣放在別人的瓜皮帽子上，讓它沿著那人的額骨爬下去，嚇得那人直跳起來。有時懷著這條蜈蚣去登坑，等候鄰席的登坑者正在拉糞的時候，把蜈蚣弄在他的褲子上，使得那人扭著褲子亂跳，累了滿身的糞。又有時當眾人面前他偷把這條蜈蚣放在自己的額上，假裝被咬的樣子而號啕大哭起來，使得滿座的人驚惶失措，七手八腳地為他營救。正在危急存亡的時候，他伸起手來收拾了這條蜈蚣，忽然破涕為笑，一縷煙逃走了。後來這套戲法漸漸做穿，有的人警告他說，若是再拿出蜈蚣來，要打頭頸拳^①了。於是他換出別種花頭來：他躲在門口，等候警告打頭頸拳的人將走出門，突然大叫一聲，倒身在門檻邊的地上，亂滾亂撞，哭著嚷著，說是踐踏了一條臂膀粗的大蛇，但蛇是已經鑽進榻底下去了。走出門來的人被他這一嚇，實在魂飛魄散；但見他的受難比他更深，也無可奈何他，只怪自己的運氣不好。他看見一群人蹲在岸邊釣魚，便參加進去，和蹲著的人閑談。同時偷偷地把其中相接近的兩人的辮子梢頭結住了，自

① 打頭頸拳，作者家鄉話，意即打耳光。

子愔自傳

己就走開，躲到遠處去作壁上觀。被結住的兩人中若有一人起身欲去，滑稽劇就演出來給他看了。諸如此類的惡戲，不勝枚舉。

現在回想他這種玩耍，實在近於為虐的戲謔。但當時他熱心地創作，而熱心地欣賞的孩子，也不止我一個。世間的嚴正的教育者！請稍稍原諒他的頑皮！我們的兒時，在私塾裡偷偷地玩了一個摺紙手工，是要遭先生用銅筆套管在額骨上猛釘幾下，外加在至聖先師孔子之神位面前跪一支香的！

況且我們的五哥哥也曾用他的智力和技術來發明種種富有趣味的玩意，我現在想起了還可以神往。暮春的時候，他領我到田野去偷新蠶豆。把嫩的生吃了，而用老的來做「蠶豆水龍」。其做法，用煤頭紙把老蠶豆莢熏得半熟，剪去其下端，用手一捏，莢裡的兩粒豆就從下端滑出，再將莢的頂端稍稍剪去一點，使成一個小孔。然後把豆莢放在水裡，待它裝滿了水，以一手的指捏住其下端而取出來，再以另一手的指用力壓榨豆莢，一條細長的水帶便從豆莢的頂端的小孔內射出。製法精巧的，射水可達一二丈之遠。他又教我「豆梗笛」的做法：摘取豌豆的嫩梗長約寸許，以一端塞入口中輕輕咬嚼，吹時便發啾啾之音。再摘取蠶豆梗的下段，長約四五寸，用指爪在梗上均勻地開幾個洞，作成笛的樣子。然後把豌豆梗插入這笛的一端，用兩手的指隨意啟閉各洞而吹奏起來，其音宛如無腔之短笛。他又教我用洋蠟燭的油作種種的澆造和塑造。用芋艿或番薯刻種種的印版，大類現今的木版畫。……諸如此類的玩意，亦復不勝枚舉。

現在我對這些兒時的樂事久已緣遠了。但在說起我額上的疤的來由時，還能熱烈地回憶神情活躍的五哥哥和這種興致蓬勃的玩意兒。誰言我左額上的疤痕是缺陷？這是我的兒時歡樂的佐證，我的黃金時代的遺跡。過去的事，一切都同夢幻一般地消滅，沒有痕跡留存了。只有這個疤，好像是「脊杖二十，刺配軍州」時打在臉上的金印，永久地明顯地錄著過去的事實，一說起就可使我歷歷地回憶前塵。彷彿我是在兒童世界的本貫地方犯了罪，被刺配到這成人社會的「遠惡軍州」來的。這無期的流刑雖然使我永無還鄉之望，但憑這臉上的金印，還可回溯往昔，追尋故鄉的美麗的夢啊！

一九三四年六月七日。